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渣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谈判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PC-0315-26J6-FS0041 ）

根据《温州市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项目施工产生的工程渣土需运抵指定消纳场进行集中处置消纳，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渣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渣土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温州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 无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工程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工程位于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一期，属临时道路，涉及专业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路灯工程等。施工内容以最终的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清单为准。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

□_____家，成交份额：第一名：_____;第二名：_____;第三名：_____;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胜友路道路工程渣土运输。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地处渣土装车、外运（包括沿途掉落物的清理）、外运点卸渣、外运点平整及外运点进出道路保洁、维护等完成渣土运输的全部工序及满足渣土弃置合法合规的工作内容。

土方运输数量为6000㎥，以上数量为预估工程量，仅供参考。最终结算量为根据工程需要，经实际签收确认的数量为准,按照温州市废土处置要求经消纳

管理单位统一结算，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实际发生数量与招标文件数量发生偏差时，服务商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2 计划工期： 40 天（计划开工日期 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3 建设地点： 温州市海经区

2.4 安全目标:项目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相关报批报建报备程序合规率 100%；员工（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分包商员工）岗前安全、职业健康培训、操作技能培训 100％；重大安全风险公示告知率 100%，重大风险隐患统计报告率 100%，在规定的时间内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不发生事故瞒报、谎报、漏报、迟报等行为。

2.5 其他要求：根据《温州市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置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要求，温州市区土方处置需由后场管理单位、施工单位、运输企业签订《温州市废土处置三方合同》。后续渣土运输费用统一由温州市建筑废土处置有限公司按照《温州市废土处置三方合同》要求执行。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具备温州市/区运输局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及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

（2）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23年至2025年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3） 业绩要求: 提供 1 个近三年内类似工程业绩，且签订合同金额在 8 万元以上（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关键页）。

（4） 信誉要求: 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企业信用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为采购公告发出之日后。

（5） 其他要求：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无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 12：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 8：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 谈判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谈判活动，谈判开始时间预计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与每一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谈判地点为 浙江省温州市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昆街道灵蓉街 66 号发展大厦 3 号楼 8 层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谈判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其他

本采购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温州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昆街道灵蓉街 66 号发展大厦 3 号楼 11 层。

邮编： 211106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323189669

电子邮箱：1328739329@qq.com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华东公司

电话：16600221866

电子邮箱：80452143@qq.com

11 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电建生态环境集团华东公司纪委办公室（0755-85906122）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24 日

